

# 「夜巡」不忘 治安有望

## ——談社區警政的「代表作」

陳連禎

夜巡圖與畫家

夜巡圖構圖背景

現場觀察寫生

焦點人物生命共同體

興奮夜巡 聲聲入耳

隊旗高舉 待命出發

雞爪呈祥 逐鹿社區

畫家愛家 巡守不缺席

夜間巡守名副其實

師生情深 讚譽有加

啟示與感想

- 一、突破傳統大膽創新
- 二、騷動熱鬧重於紀律
- 三、武裝整備戰力十足
- 四、旗鼓通聯指揮若定
- 五、領導重要、執行更重要
- 六、守護鄉里從政捷徑
- 七、夜巡民力中外有別

結語

### 夜巡圖與畫家

荷蘭境內有三分之一的土地低於海平面，地勢不佳；16世紀時期，外患環伺，危機四伏，進而養成他們不斷強化自我防衛的能力。敵患解除後，家家戶戶守望相助的風氣仍然盛行不墜，位於萊登地方的社區防衛意識尤見出色。

17世紀歐洲最負盛名的畫家林布蘭，於西元1642年，完成他最著名的《夜巡圖》(The Night Watch)，畫中具體展現愛國愛鄉的荷蘭民眾，自動自發所組成的自衛隊，如實運作的動態式繪畫，將社區防衛表現得一覽無遺。難怪美國前紐約市警察局長布朗(Lee P. Brown)倡導社區警政改善治安有成，特別推崇社區警政的精神，實源自17世紀荷蘭的「夜巡」作法。2008年英國鬼才導演彼得·格林納威為紀念林布蘭四百歲冥誕，特別拍下《夜巡林布蘭》的名畫電影，號稱書中暗藏槍擊案與未成年少女的性交易，更把《夜巡圖》推上國際舞台上。

《夜巡圖》現收藏在荷蘭的阿姆斯特丹國家美術館(Rijksmuseum, Amsterdam)，是鎮館之寶。《夜巡圖》原名是《法蘭斯·班寧·柯克隊長和威廉·范·魯登伯副隊長的自衛隊》(The Company of Frans Banning Cocq and the Willem van Ruytenburgh)，這幅油畫作品長437公分，寬363公分，為一巨幅連作。全圖人物共有19位大人、2個小孩，都有真人其事，

林布蘭將每一位自衛隊的成員都賦予生動的表情。

在構圖上，林布蘭一反當時盛行一字排開的慣例，改以動態畫面的寫實畫風，採用明暗對比的大膽手法，來突顯兩位主要人物，在強烈光與影的對比中，達到自衛隊成員準備出發的動態效果。他第一次把《夜巡圖》打開給一群朋友鑑賞時，見者無不嚇了一大跳；圖裡的人物栩栩如生，好像就要走出來的樣子。《夜巡圖》的藝術價值與定位，較之我國北宋《清明上河圖卷》在荷、中兩國繪畫史上空前絕後的國寶級傑作相互輝映，值得細細品味。

### 夜巡圖構圖背景

林布蘭本名叫 Rembrandt Harmenz van Rijn，1606 年 7 月 15 日出生於荷蘭的萊登 (Leden) 小鎮，成長於萊登，之後便定居於阿姆斯特丹，直到 1669 年往生，享年 63 歲。

16 世紀，荷蘭歷經漫長 80 年的獨立戰爭 (1568-1648)，從此脫離了西班牙的統治。重獲自由獨立的荷蘭人，努力打拼，經濟富裕，人人所得增加，也提升荷蘭人精神上的文化享受。他們珍惜往日打拼的果實，更緬懷過去為了鄉里的治安，為了防衛外敵的入侵，更要維護社區的安寧，免於暴力的危害，於是成立各式的民間自衛隊。在他們苦盡甘來，事業有成之後，紛紛出錢請畫家為自己畫肖像留念。

當年阿姆斯特丹市的自衛隊 (Civic Guard) 或夜巡隊 (civic militia, night watch)，都屬於非軍事組織。受過訓練的成員，全都以市民為主，全城約有 20 隊，包括弓箭隊、弩手隊、槍隊三大類。柯克 (Frans Banning Cocq) 隊長所領導的巡守隊負責巡防林布蘭的住處附近，擔任維護社區安全的重任。400 年前的荷蘭，沒有正式組織



的警察，當地人民的生命、財產安全，只好自力救濟，靠社區居民彼此的守望相助，發揮巡守隊社區自主的精神，負起維護社區治安的責任。

美國前休斯頓、紐約市警察局局長布朗 (Lee P. Brown) 為文《社區警政》(COMMUNITY POLICING) 曾名列全美的重要講詞 (VITAL SPEECH) 之一。布朗從警察局長卸任後，到當選德州休斯頓市長，他一以貫之，倡導社區警政不遺餘力。布朗在講詞內特別指出：「紐約市警察徒步巡邏的歷史，可以追溯到 1625 年荷蘭人『夜巡』(NIGHT WATCH) 作法，步行巡邏社區，本是市民的責任」。林布蘭的《夜巡圖》，在此為「社區警政」拼治安，留下了歷史的見證。

《夜巡圖》內的人物，都是地方上有頭有臉的人。當時一對中產階級夫婦的年收入才 500 荷蘭幣，畫中人物每人要付 100 元荷幣給林布蘭作酬金，由此可見林布蘭當時的身價不凡。這幅畫是林布蘭藝術生涯的顛峰之作，也是他一生畫風的分水嶺，更是他人生與家庭極盛時期的指標作品。

### 現場觀察寫生

有人批評《夜巡圖》的人物並非在夜間集合，而是述說白天的活動場景。其實，在構想下筆之前，林布蘭曾經特別多次到集合的現場細心觀察。他注意到隊長柯克每次集合出勤前，舉行勤前教育的時候，老是喜歡高談闊論一番，不時向副隊長提出許多新點子。

當天身穿黑衣，肩披紅飾帶的隊長正張開左手，十足演說家的姿態，向穿戴整齊的副隊長魯登伯 (Willem van Ruytenburgh) 滔滔不絕的指示行動計畫及意見。副隊長眼神遠觀他方，顯然心不在焉，目光與隊長並沒有交集。他推測，這

次出勤還不是例行公事，隊長無須大費周章、反覆叮嚀吧！

不只副隊長習以為常，對於喜歡說話、大放厥詞的隊長，巡守隊員也早已見怪不怪；所以，畫面上的隊員各吹各的調，人人拿著武器正準備要出發的模樣，無人認真去聆聽隊長到底叮嚀什麼內容。

### 焦點人物生命共同體

站在中央，一腳往前跨一大步的是英挺的隊長柯克，看來信心滿滿，舉手投足架勢十足。他身穿紅色綬帶，加上白色的衣領，膝蓋流蘇的動感，烘托出柯克的自信，尤其是他右手推出權杖的角度，更印證他的信心與自負。站在他左側的副隊長魯登伯，穿戴得光鮮耀目，是畫中燈光照到最亮的一號人物。他的制服是耀眼的金黃色，絲質綬帶橫綁在胸部，配上軟皮的騎兵靴，還有白色駝鳥毛的高帽。再加上他左手持著長槍武器，右手高插在腰際，以及頸部間的鋼鐵護喉，大有武士般的氣慨。但是，林布蘭把隊長信心十足演說手勢的手影，正好映在副隊長的外套大衣身上，巧妙地將兩人連結起來，象徵正副主管的生命共同體。

畫中隊長右邊的紅衣隊員，正把忙著火藥倒進他的步槍。隊長身後的男士，把槍指向空中。副隊長右邊的隊員，正用嘴巴吹拭他的武器，都是焦點人物，綠葉襯托主角的效果十分顯著。

### 興奮夜巡 聲聲入耳

除了正副隊長兩位主角外，其他配角 19 人，無不充滿忙亂的動作：有的隊員舉旗搖晃、有的在擦槍裝填彈藥、有的交頭接耳閒聊、有的自顧自地在擊鼓準備出發；隨著鼓聲響起，讓大家都活絡起來，精神為之一振。畫作中充滿忙亂的動作，畫面中的人

物錯落有致，用明暗的光影，不同的姿勢與表情，構成豐富的視覺效果。

這一群保鄉為社區的自衛隊員在集會場裡，隊伍前面最引人注目的，是一位小個兒的金髮女孩。她穿著媽媽金光閃閃的美麗衣服，腰間掛著一隻倒懸著的肥碩大白雞，張著大眼睛，跑來跑去，好像在找那隻忙得不可開交、頑皮又淘氣的小灰狗，焦急又純真的模樣，真是可愛極了。她在畫中所占的地方不是很大，但是林布蘭不吝把他的目光投射在幼小的身軀上，卻又顯得十分搶眼，增添不少趣味與樂趣。

每位隊員都手持各式各樣的長短矛、槍、旗、鼓等裝備，熱鬧喧擾的情調，彷彿聽到槍聲、旗聲、鼓聲、槍管通條聲，還有狗叫聲，小女孩呼叫歡笑聲。這般興奮夾雜騷動聲音的快樂出巡，聲聲不絕於耳，不就是「國事、家事、天下事，事事關心。風聲、雨聲、讀書聲，聲聲入耳」的寫照嗎？

### 隊旗高舉 待命出發

在金髮女孩的正後方，有個戴寬帽、雙眼上揚，揮舞著自衛隊隊旗的隊員，旗子結合了國民兵團的黃藍色和阿姆斯特丹的三個黑色十字架。他左手插在腰部，右手則高舉隊旗，信心十足站在高人一等的階梯上；目光照在他胸前，閃閃發亮，手中的旗子賦予掌旗官一定的權威，推斷他應該是本畫的第3號人物吧。在畫的右邊角落是鼓手，他看來似有大步向前，擊鼓引導自衛隊集合前進的態勢。

### 雞爪呈祥 逐鹿社區

小女孩的出現，並不完全是巡守隊圖象的柔化，在真實社會裡，小女孩是吉祥如意的象徵。在她身上倒懸著的大白雞，兇猛又銳利的雞爪，據說是巡守隊的吉祥物。因此，

自衛隊每天出任務，一定要帶著吉祥物，才能保證大家快快樂樂出門，平平安安回隊。我國古代軍隊出發，一定要以鹿先行，主因鹿是吉祥物，有牠在前先導，行軍必能趨吉避凶，才能凱旋歸來！

### 畫家愛家 巡守不缺席

在背景的部分，有一張不太明顯側面的臉，只露出一隻眼睛、鼻子及帽子的一小部分，出現在掌旗官的背後，很專心斜眼注視自衛隊旗，他可能就是林布蘭本人。林氏最愛畫自己，他的自畫像有上百張之多，可以說是畫家之最。他並非自戀，也非斷臂山之徒；其實，他是自畫像作日記；每年不斷循著春夏秋冬的節氣，刻畫他的心情感受，才留下無以計數的人間資產。從他的自畫像中，我們可以讀出他生澀的青年，飛揚風光的中年，到身心疲憊的晚年，在畫像中飽覽無遺。難怪，在他最得意、最偉大的傳世創作中，不願意在歷史盛會中缺席。

### 夜間巡守名副其實

《夜巡圖》的名字，一直是林布蘭研究者所爭議不休的話題。不少專家多建議應該正名、改名，他們認為這一幅畫裡，有明顯的日光照射及其形成的陰影，如柯克隊長手勢的影子印在副隊長上衣的下擺，並不是夜間的景象，與畫題不相符合。其實，從後來在賈克·凱斯收藏的《夜巡圖》水彩畫，完全是一幅大白天的景象，我們就有了明確的答案。

從林布蘭受委託後到現地觀察、認知，及其實事求是的態度看，他體會到這些巡守隊的成員，一向都是在夜晚夜深人靜的時分，才結隊出去巡邏、守望，保護社區家家戶戶的安全，防止小偷出，讓市民能安心睡覺，不要擔心受怕。這種十足的夜間行動，實質保護民眾的景象，作者用「夜

巡」一詞，並無不妥，還有人翻譯為「夜警」名稱，也是十分貼切現實生活的題名。

由於油畫的漆物年久風化結果，使得畫面越來越呈現陰暗的色澤，從 1808 年起《夜巡圖》之名開始流行起來，雖然與當時繪畫現場時空有明顯出入，這幅世界名畫又名為《夜間巡邏隊》(A Night Patrol)，有人譯《夜巡》或《夜警》也就不足為奇。

### 師生情深 讚譽有加

17 世紀時林布蘭的學生 Samuel van Hoostraten 指出：「這是一幅使其他畫家相形見绌的作品，因為它不但包含了畫家的洞悉力以及戲劇性的動感，堅強的實力使得其他相類似的作品和它比較起來，簡直只是雕蟲小技。」(It will outlast all its competitors, being so picturesque of conception, so dashing in action and so powerful that, as some people think, it makes all the other [group portraits in the hall] look like playing card.)《夜巡圖》的創新作為，林布蘭深具信心，雖然當年一時未獲時尚名流的一致肯定，但時移勢異，卻經得起歷史長河的考驗。如今《夜巡圖》不僅是阿姆斯特丹國家博物館的鎮館之寶，更是荷蘭對外招商的國寶級廣告！

總之，這幅畫表現的特色有：

- 一、這是一幅描述即將出發的自衛隊伍，隊長交代任務，踏出命令指揮第一步的動態。
- 二、林布蘭表現出隊伍集合時的勤前教育指示。
- 三、副隊長靜候指示，鼓手擊鼓，旗手舉旗，隊員高舉自己的武器，也有整理自己的裝備武器，如矛、戟、火槍，整裝待命。

四、雖是勤教時間，自衛隊並不像警察認真、嚴肅。畫中呈現的是自衛隊全體人員清楚的輪廓及可辨認的相貌。雖然他們的服裝不一致，如有的戴貝蕾帽、寬沿帽、鴨舌帽，一群毫無秩序、站姿各不相同，但是大家充滿生機蓬勃、朝氣活力。小狗亂跑、金髮小女孩腰懸吉祥物大白雞，更將隊伍的動態狀況，推向高潮還原歷史的真實情境。

### 啟示與感想

「當國家危在旦夕時，每個國民都是兵」，一位荷蘭詩人如是說。土地面積，人口接近臺灣的低地之國，早有這樣堅強的社區巡守組織，以及愛家愛國偉大情操的國際畫家。當社會治安不靖時，媒體仍然不知民生疾苦，不問蒼生問爛色腥、殺、毒、暴力，渾然忘記散落百姓尋常家的感受。現代文人墨客，畫家詩人都悶悶不語，畫不出挺身而出的巡守自衛隊，撫今追昔，寧不教人嘆息。林布蘭為夜巡記事，有許多地方值得我們「以荷為師」，做為未來治安的啟示。

#### 一、突破傳統大膽創新

17 世紀時團體肖像畫的傳統畫法，通常是畫中人物站著筆直或排排站；大家從他們所站的位置，姿勢與動作，就可以區別地位尊卑及職位大小等階級。

林布蘭勇於打破傳統，大膽突破的創新作法，當《夜巡圖》完成時，出資的隊員並不領情，甚至傳出有拒繳費用的插曲。由此可見，自古先知多寂寞，創新必然受到傳統的挑戰。林布蘭不迎合時尚，不媚俗潮流，不討好顧客，堅持走自己的路線，終獲歷史的肯定。

## 二、騷動熱鬧重於紀律

林布蘭以隊長柯克率領隊員出巡的動作來突顯主題，當然，隊長是主角，他指揮副隊長採用明暗對比的繪畫手法，正副隊長突出的角色，表現出全隊整體出發前的昂揚與熱鬧的氣氛。畫中每個人都有個性，也都有各自的動作，這些周邊的每個配角，仔細看，彼此都有互動及連結的特性。尤其，他加入金髮女孩華麗炫目的裝扮，以及狂吠不止、四處奔跑的小狗，更使全畫生動無比！

巡守隊雖然是民間自發性的自衛編組，因此，沒有整齊劃一的制服。組織鬆散、紀律寬鬆、行動自由，這也是巡守志工的特質。但是，從成員的服裝配件，可以看出，這是一支中產階級組成的自衛隊。因而，即使集結整理隊伍，準備出發，也是熱鬧勝過紀律，古今中外，都是一樣；當時治安良好，實在不必也不能加以苛責。

## 三、武裝整備戰力十足

夜巡在隊伍出發前，除了鼓手、掌旗外，包括正副隊長、隊員幾乎人手一槍。不同的角色，每個人都在做自己最熟練的動作。綜合起來，正是使用武器的標準動作流程，如副隊長右邊的隊員在吹拭武器；金髮女孩旁邊的一身紅帽、紅衣、紅褲的隊員正在清槍或倒入火藥；後排隊員在擦拭、舉槍、瞄準等等動作不一而足。這些分散的連續動作，在在顯示巡守隊絕非烏合之眾。

進一步說，這些動作從「裝填」、「清槍」、「瞄準」、「射擊」等一系列動作的標準作業程序，卻又充分表現出這是一支具有戰鬥力的自衛團體。平時，他們負責夜間巡邏，以及正式場合的集會遊行慶典校閱之用；戰時，可以執干戈以衛社稷，其實力足以抵禦外侮。

## 四、旗鼓通聯指揮若定

我國古代作戰，人多嘴雜，行動不一；為便利指揮，擊金則退而收兵，擊鼓則進而攻擊。金、鼓就是軍隊的指揮工具。我國兵聖孫子指出，古代兵書《軍政》上說：「言不相聞，故為金鼓；視不相見，故為旌旗。夫金鼓旌旗者，所以一人之耳目」。金、鼓具有指揮團體行動的功能外，旗幟或令旗，更能起通訊聯絡的作用。隊長有旗有鼓的指揮通聯，隊伍就可以暢通無阻；行動一致，就不怕失聯落單了。

## 五、領導重要，執行更重要

副隊長一身勁裝，手戴護套，握著銳利的長矛，閃亮的護喉與護膝裝備，在在顯示他是一位隨時可以衝鋒陷陣的將領。相對於隊長雍榮華貴的公子裝扮，紅潤臉龐，足見隊長是一位有野心的長官，原來他是阿姆斯特丹市長的女婿。他既富有又有領導能力，不必募款，不虞經費匱乏，帶領巡守自衛隊保家衛民，自是游刃有餘。

隊長有領導力，更須要有執行力，副隊長具有專業能力，可從他自信沈穩的面容與姿勢，看出他是忠於職守的專業人才，亦是得力的輔佐。「輔周則國必強，輔隙則國必弱」，巡守隊又何嘗不然，如果正副主官將相不和或君臣不睦，再好的組織，再強勢的領導，都無以為繼，難以維持長久。

## 六、守護鄉里從政捷徑

柯克隊長雄心勃勃，熱心參與民間自衛性質的巡守隊，廣結善緣，春風得意。他從此平步青雲，踏入政界，不僅官運亨通，仕途順暢，他的軍職也不斷晉升，財源廣進，飛黃騰達起來。

當年西、荷戰爭已經結束，荷蘭國內的治安也轉趨良好，民間自衛隊並無特別任務，平時除了參加慶典儀式、射擊比賽、

教育訓練外，幾乎無事可言。從《夜巡圖》群像中，觀察柯克口角春風，姿態昂揚，他的眼神迎向亮彩的未來，隊長一職只怕是過渡期的墊腳石，鴻鵠遠志，於此可見。此外，場面熱鬧、騷動、無序，他也不以為意。此時的巡守隊員各司其職，進行個人的角色扮演，熟悉而自得其樂；承平年代，治安良好，又何必苛求紀律與排場朝儀。志願巡守，歡喜就好，不是嗎？

### 七、夜巡民力中外有別

我國社區、村里巡守隊，已於 94 年 6 月均正名為「守望相助隊」，並重新編組，賦予更多的任務，再向警察分局辦理登記。依規定，在巡守區域內的居民超過 500 人以上時，巡守人數至少要有 12 人，方可成軍。區內居民每增加 100 人，必須增置巡守員 1 人。在基本執勤裝備方面，要佩帶警棍、警笛、捕繩、安全防護頭盔、雨具、反光背心、照明器材等，以協助警力巡守區域內及其周圍的安全。此外，必要時提供犯罪線索、舉發違法違規案件。由上規定，足見我國巡守隊與《夜巡圖》自衛隊的編組、功能是一致的；就武器裝備而言，反不如荷蘭夜巡人員持有攻擊性武器強大。

依照目前巡守隊的規定，勤務執行自 19 時至 23 時或 23 時至翌日 6 時，證實中外巡守隊服勤時間都以夜間或深夜時段為主。其原因，一是巡邏守望社區是市民業餘的興趣，兼職而非專任。二是彌補警方深夜警力之不足。三是中央補助經費杯水車薪，真正有實力的支持贊助者，往往是地方上的意見領袖，或民代所支援。以上所述的支出，在《夜巡圖》中，都由隊長柯克一肩挑起籌款之責，自衛組織才能持續運作。

社區有治安的需要，社區居民有改善的意願，經過動員、討論、調適、公共參與等過程，成立社區組織，召開社區會議，籌組巡守自衛隊，才能發揮守望相助的精神，配合政府維護鄉里的治安。這種自發性的社區組織，自行解決社區問題的能力，正是社區主義的價值所在。

不論名稱為何，是巡守隊、守望相助隊、自衛隊、民防隊、夜警隊、巡防隊，不一而足；其核心精神就是守望相助，有錢出錢、有力出力，互通有無，自保保人，在社區主義的核心價值下，形成政府維護治安的「複式」力量。《夜巡圖》確實傳達出「警力有限、民力無窮」的精義。

該圖經統計有 19 位大人，其實不只此數。真正的員額應超過 30 人，有一說法是 34 人。我們相信當年自衛隊的實際成員一定比 34 人更多。由此研判，17 世紀國富民強的夜巡隊伍，一定非常壯觀，員額也相當可觀，民力不容小覷，只是廳堂不夠大，無法容納林布蘭《夜巡圖》全幅畫作，只好割愛裁切一部分削足適履了！

### 結語

林布蘭出生在萊登小鎮這個大學城，民風純樸，治安一向良好。他為了謀生發展，才遠走他鄉，走入大都會阿姆斯特丹。如今阿姆斯特丹犯罪率節節升高，已經失去 17 世紀時期良好治安的質樸民風，也喪失當年獨立後刻苦生活的市民精神；此時此刻想來，荷蘭需要重振 400 年前，市民積極參與社會治安優良傳統的夜巡隊伍，臺灣又何嘗不能見賢思齊，共襄盛舉呢？

（作者為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校長）